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五一五號

承辦人：黃瀚聖

電話：05-5522258

傳真：05-5339153

電子信箱：ylhg71147@mail.yunlin.gov.tw

64001

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水利處(水利工程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字第10129014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訂101年4月27日(五)上午10時於四湖鄉公所辦理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2階段實施計畫」項下-「牛挑灣大排四湖大排整治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，惠請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本府101年4月16日府水工字第10129014482號公告乙份。
- 二、惠請雲林縣口湖鄉公所、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、謝厝村辦公室、蔡厝村辦公室張貼公聽會公告並週知相關之民眾。
- 三、請雲林縣四湖鄉公所協助準備開會場地。
- 四、請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準備公聽會公告說明資料。

正本：雲林縣口湖鄉公所、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省雲林農田水利會、蔡煥階、吳楊瑞美、高楊裕美、楊富美、楊惠美、楊聖美、楊志鴻、楊玲美、楊志文、陽政美、蘇金連、蘇志盛、蘇龍男、吳鳳嬌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、雲林縣政府水利處(水利工程科)、雲林縣政府行政處(文書科請張貼本府公告欄)、雲林縣口湖鄉民代表會、雲林縣四湖鄉民代表會、口湖鄉謝厝村辦公室(請協助通知相關民眾)、四湖鄉蔡厝村辦公室(請協助通知相關民眾)

縣長 蘇治芳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字第1012901448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2階段實施計畫」項下-「牛挑灣大排四湖大排整治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辦理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2階段實施計畫」項下-「牛挑灣大排四湖大排整治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。

(一)興建年度：101年度

(二)興建內容：四湖大排整治工程

(三)工程位置：四湖鄉、口湖鄉

二、公聽會召開日期：101年4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三、公聽會地點：四湖鄉公所(雲林縣四湖鄉湖西村中山西路44號)

縣長 蘇治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